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中关于王禹皓先生辞去总裁职务及聘任陈继先生为公司总裁事项，进行了认真审阅，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经核查，王禹皓先生为了提高公司决策及执行能力、支持公司发展，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决定辞去公司总裁职务，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王禹皓先生辞去总裁职务，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以及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二、公司董事会于同日聘任陈继先生为公司总裁，我们认为，陈继先生具备担任公司总裁的相关管理能力及工作经验，具备《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之任职资格。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董事会聘任陈继先生为公司总裁。

独立董事：陈叶秋、邓青、林涛

2018 年 11 月 1 日